

# 萧山区人武部物业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 政府采购合同

(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 萧山区人武部物业服务合同

甲方：杭州市萧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金城路 685 号综合楼三楼

乙方：杭州盛时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道建设四路 4083 号新街  
科创园 A 幢 807

(以下简称甲方、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萧山区人武部物业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XZCG2024-GK-ZCY145) 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 并经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1 年,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二、合同金额、履行方式

1.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人民币捌拾玖万柒仟元整 (¥ 897000.00 元)。

2. 履行方式: 按服务合同和招标文件条款约定。

##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须范围。

## 四、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 应由乙方直接供应, 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五、考核及款项支付

1. 甲方委托被服务对象(萧山区人民人武部)监督管理该物业服务项目,且由被服务对象每月末按照物业管理项目及要 求,对物业服务人员到岗情况、工作内容及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评价,并出具盖章版考核表作为结算附件。

2. 考核得分在80分及以上为达标,按月支付服务费74750.00元。若考核得分低于80分,每降低1分,扣1000元,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

3.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出具经甲方认可的发票且全额开具发票,乙方逾期提供发票,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构成违约。

#### 六、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由甲方指定的被服务对象提供服务。

2. 若在服务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应在接到被服务对象通知后10分钟内到达服务现场。

3. 乙方负责其员工的日常管理和安全教育,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如发生伤亡情况,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或被服务对象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 七、服务内容、质量标准

依据《萧山区人武部物业服务政府采购项目招标需求》执行,若约定的服务规范、操作标准等与上级单位公布的机关事务管理物业服务规范或考核标准不一致时,以上级单位公布的为准。

## 八、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服务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乙方可解除本合同。

2.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 每日向甲方支付月服务费用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 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3. 如发现乙方违反招标文件和合同的有关规定, 甲方有权根据约定和《杭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合同履行和售后服务考核暂行办法》, 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 九、争议解决

1.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 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 达成书面协议, 如协商不成, 可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 向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约定的联系地址为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 人民法院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任何一方当事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地址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发送的, 视为有效送达。上述通知及文件在发出后, 如果无法送达或者收件人拒收或者因其他原因而被退回的, 仍视为有效送达。

3. 如果任何一方变更上述约定的联系地址等信息的, 应在变更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任何一方依据前述信息送达的, 即视为被送达方收到, 由此引发的法律后果由被送达人承担。

十、合同生效

1. 乙方持中标通知书作为与甲方签订合同的凭证。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第六条规定的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杭州市萧山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乙方（盖章）：杭州盛时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签订时间：2025年1月1日

14 77